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科員 夏偉傑

電話：3322101#7523

電子信箱：10079695@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立平南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1月21日

發文字號：桃教中字第113011404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四 (376735100E_1130114046_ATTACH1.pdf、

376735100E_1130114046_ATTACH2.PDF、376735100E_1130114046_ATTACH3.pdf、

376735100E_1130114046_ATTACH4.pdf、376735100E_1130114046_ATTACH5.pdf、

376735100E_1130114046_ATTACH6.pdf、376735100E_1130114046_ATTACH7.pdf)

主旨：轉知教育部辦理「114年教育部補助師資培育之大學領域教材教法人才培育計畫徵件暨提案經驗分享說明會」資訊一案，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11月15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30133093號函辦理。

二、旨揭說明會

北區場：11月25日(星期一)下午2時30分，於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校篤行樓 Y601 會議室。

三、報名資訊：採線上方式辦理，報名網站連結：

<https://forms.gle/YcmVcUJ2h4Pyi3sk8>

四、詳細活動資訊請逕洽計畫委辦團隊陳惠玉小姐、汪芸小姐

(連絡電話02-2732-1104分機62139或62243；電子郵件：hueiyu@mail.ntue.edu.tw)，或教育部師資培育與藝術教育司徐慧潔小姐(電話：02-77366738)聯繫詢問。

教務處 113/11/21 13:47



1130008745

有附件



五、檢附教育部函文及活動資訊各1份。

正本：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

副本：本局國小教育科(含附件)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組)長、主任決行



裝

訂



線